

用心守护不懈怠 助青少年暑期平安

“童”眼看法院 法治入“童心”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举办法院开放日暨暑期安全提醒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姚永丽)7月15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举办法院开放日暨暑期安全提醒活动,邀请许昌实验小学、许昌市毓秀路小学、许昌市二中等多所中小学80余名学生走进法院,看法庭、当“法官”、“审案件”、学法律、涨知识。

当天,在法院工作人员引导下,同学们了解了智慧化法院建设、智能化立案平台及各项便民设施。看着讲解员在平台上熟练地操作着远程立案流程,得知当事人在家坐着也能立案,大家都惊叹不已。

“大家知道法官在开庭的时候需要穿什么样的服装吗?法官在审判台上怎么坐?参加开庭的人员需要遵守什么纪律?”……在该法院3号审判庭,法官的一系列问题激发了同学们对审判开庭的极大兴趣。

“全体起立,现在开庭。”在了解完基本的审判知识后,同学们纷纷走上审判台,穿上法袍,敲响法槌,在庄严的国徽下,体验了一场特殊的“庭审”,亲身感受法庭的庄严和神圣。

“庭审”中,“审判员”“审判员”“书记员”“原告”“被告”“委托代理



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向前来参观的小学生发放精心准备的暑期防溺水安全教育彩页。

人”等各就各位,认认真真开起了庭,并当庭宣判。

为让同学们深切体会到未成年人审判的不一样,模拟法庭结束后,法官带领大家来到该院青少年法

教育基地。一则则温馨提示、一个个典型案例、一条条法律法规,严肃活泼、生动形象的基地布置瞬间吸引了同学们的目光。

“阿姨,这是真的案例吧?我们

班同学也有打架的呢!”

“是我们审理过的真实案例,同学们一定要互相关爱,不要打架。”

“叔叔,这个案件我好像在电视上看过,是咱们这里审理的吗?”

“是的,这个孩子独自一人去河里游泳溺水,他家人深受打击,至今还没有从阴影中走出来。所以大家一定不要私自到水边玩儿。”

面对同学们的疑问,法官认真解答,并把精心准备的暑期防溺水等安全教育彩页一一发到大家手中,叮嘱孩子们在愉快享受假期、放松身心的同时,一定牢记安全第一,遵循父母、老师的教导,增强规则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自我约束、自我保护能力,远离野泳,嬉戏有度,安全出行,防止自身遭受伤害、避免伤害他人。

平安创建

PingAn 在行动

ChuangjianZaiXingDong

襄城县人民法院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 邀请大学生走进法院现场观摩庭审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姚晓芹)7月15日,襄城县人民法院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20余名襄城县籍河南大学学生走进法院观摩刑事庭审,以真实案例引导青年学生加深对法律、法治的理解和认识,树立敬畏法律、尊重法律、严守法律

的观念。

当天16时,法槌敲响,李某等4人涉嫌开设赌场犯罪案正式开庭。公诉机关指控,2月11日至3月27日,被告人李某伙同卢某、魏某合伙购置

内含“乐摇摇”有限公司平台支付二维码的名为“打鱼机”的赌博机,放置在魏某经营的某台球俱乐部内。同时,他们使用被告人李某的身份信息、手机号及2张银行卡,在“乐摇摇”有限公司平台注册生成收款用二维码,与第三方上海汇付数据备付金支付平台合作,接收上海汇付数据备付金支付平台转来的参赌人员赌资,向参赌人员回退剩余额度,从而组织他人进行赌博活动。经核算,第三方上海汇付数据备付金支付平台向李某中国农业银行和建设银行卡共支付102万余元,其中,李某获利2万余元、

卢某获利1.2万余元、魏某获利2.3万余元、李某获利4500元。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李某等4人以营利为目的,设置赌博机组织他人进行赌博活动,情节严重,其行为均触犯刑法,应当以开设赌场罪追究4名被告人的刑事责任。

在庭审中,公诉人围绕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就4名被告人的犯罪故意、犯罪过程、职责分工等方面展开讯问,从犯罪事实认定、法律责任及量刑情节等方面发表了公诉意见,并从法、理、情等方面着重对被告人进行了

深刻、生动的法庭教育。4名被告人当庭表示认罪悔罪,并对自己因不懂法而犯下的错误行为进行了深刻忏悔,给在场的旁听学生敲响了法治警钟。

整个庭审程序规范完整,庭审节奏有条不紊。旁听学生纷纷表示,通过这次“零距离”现场旁听庭审,他们对刑事案件的诉讼程序有了直观的认识,今后要不断学习法律知识,提高运用法律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做知法守法的公民,走好人生每一步。



7月15日,建安区人民法院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许昌市大同街小学20名学生应邀走进该院,近距离感受法院文化,感受司法的神圣与庄严。



7月19日,襄城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民警走进一乒乓球培训班,发放宣传彩页,向孩子讲解防溺水知识。



7月19日,许昌市公安局示范区分局尚集派出所民警走进居民小区,开展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活动。民警向青少年发放宣传彩页,讲解校园欺凌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引导孩子们依法保护自己。

王佳思摄



7月20日,襄城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上街头、广场开展防溺水安全宣传,引导家长做好未成年人的监护。

郭金昂摄



智慧树小课堂“暑期安全教育”主题活动



7月12日,许昌市公安局东城分局天宝路派出所联合许昌市图书馆,开展暑期安全教育主题活动。活动中,民警给孩子们上暑期安全教育课,讲解防溺水、交通安全、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知识。

和悦摄

7月20日,鄢陵县公安局安陵中心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内学校,给青少年讲解暑期安全注意事项。

张海坡摄

政法一线

禹州市朱阁镇 小场所大整治 除隐患护平安

本报讯(丁晓民)“发生电气火灾,该咋办?”“先拉闸切断电源,然后拨打119报警,火势不大的情况下,可以用干粉灭火器灭火!”……7月13日,禹州市朱阁镇安监站工作人员走进一木材厂,对消防安全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面对工作人员的提问,该木材厂负责人冷静回答。

这是禹州市朱阁镇对小场所进行大整治,深入开展“平安法治星”创建活动的缩影。今年5月以来,该镇依托“平安法治星”创建活动,把小商店、小旅馆、小网吧等“九小”场所列为消防安全整治重点,在抓细抓实抓牢下大功夫,竭力消除隐患,守护平安。

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增强消防安全意识。该镇坚持全覆盖式宣传,在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活动、组织人员走进沿街门店发放宣传彩页、与商户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的同时,还充分发挥微信群、村级大喇叭、宣传车、横幅、墙体公益广告、宣传栏等作用,把消防安全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截至目前,该镇已开展镇级消防安全培训活动2次、村级消防安全培训活动7次,先后

发放宣传页2000余份,悬挂宣传横幅200余条,出动宣传车辆50余台。一系列宣传活动,增强了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使大家对生产、生活中如何安全用火、用电、用气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加大检查督查力度,整改消除安全隐患。该镇积极开展“九小”场所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商户自查自纠活动,围绕消防设施是否陈旧、电器是否超负荷运转等进行重点检查,并督促“九小”场所、商户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灭火疏散预案,经常性进行防火检查和火灾逃生预案演练。为确保安全隐患整改消除到位,该镇安监站联合派出所、综治办、环保办、食监所等部门开展督查活动,并在督查过程中采取现场提问的方式,问日常自查情况、问遇火灾第一时间如何处置、问如何自救等,努力使居民的消防安全自救能力得到真正提高。截至目前,该镇已先后检查“九小”场所120余家次,发现消除安全隐患36处。今年以来,该镇辖区“九小”场所无消防安全事故发生。

学生打架引纠纷 多方联调解民忧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古鸿雁)7月15日,经民警、法官联合调解,小王的家长同小孙、小李等人的家长达成一致意见。至此,这起困扰了他们两个多月的纠纷得到化解。

今年5月1日,正上中学的小王和他人因琐事发生矛盾。在一篮球场上,小孙、小李等人对小王吐口水并进行殴打,导致小王头部受伤。在孩子家长的要求下,公安机关依法对此事进行调解处理。原本事已平息,没想到事后又起波澜。小王发现自己左耳听不清楚,到医院检查,被诊断为左耳鼓膜穿孔。由此,小王的家长再次向公安机关要求处理,并多次向有关部门投诉。

今年以来,在疑难信访案件攻坚化解工作中,许昌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坚持“办信访就是办民生”,站稳群众立场,不断总结经验,用心用情为民解忧。

对小王同小孙、小李等人的事,该分局高度重视,首先组织督查等部门

进行案件评查。经评查,公安机关适用法律适当、程序合法。在此基础上,该分局民警再次组织孩子的家长进行调解。然而,由于伤害原因无法印证,小孙等人的家长不愿意接受再行处理等,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困难面前,该分局党委组织化解专班进行研判分析,找准问题症结,有针对性进行化解。经民警多次约访沟通,孩子们的家长均同意协商解决。

7月15日,该分局民警同许昌市公安局信访联络员、魏都区人民法院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法官共同组成调解工作组,对这起人身损害赔偿纠纷进行调解。调解现场,民警对办案规定进行解释说明,调解员听取各方意见和看法,找到彼此的分歧点和意见共同点。随后,调解员分别做当事人的工作,依法依规释疑解惑,用心用情疏导交流。在民警、法官的共同努力下,孩子们的家长达成一致意见,并当场履行。对民警的工作,小王的家长表示满意,随即在停访息诉书上签字。

一个支部 一座堡垒 一个党员 一面旗帜

聚是一团火 散是满天星



禹州市法院“送法进基层,助力乡村振兴”普法宣讲

“我代表白南村5000多名父老乡亲,特聘请刘庭长为‘法官村长’……”7月15日,在禹州市白南村村委会,该村支部书记将聘书交到禹州市人民法院花石法庭庭长刘长印手中。当天,禹州市人民法院干警刘长印、王雷、王雷、王雷,来到花石镇白南村,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扶活动和“送法进基层、助力乡村振兴”普法宣讲活动。

刘少玄摄

志愿帮扶 传递温暖

本报讯(记者 张汉杰 通讯员 郑迎堂)“感谢党委、政府对我们的关心帮助!”7月15日,在魏都区刑满释放人员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刑满释放人员陈某接过志愿者递过来的米、面、油等帮扶救助物品时,情不自禁地表达着感激之情。

7月13日至15日,许昌市司法局组织许昌市雨霖志愿者服务队到襄城县、长葛市、魏都区刑满释放人员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开展了志愿帮扶活动。活动中,志愿者采取发放普法宣传资料、提供法律咨询、发放帮扶物资等方式,对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及服刑人员家属生活中遇到的心理健康、择业就业、政策救助、婚姻家庭等问题进行“一对一”答疑解惑,引导和激励他们遵纪守法、自食其力,重拾生活信心,早日融入社

会。

据悉,此次活动共帮扶救助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和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105人,向75名生活相对比较困难的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发放了面粉、大米、食用油、电饭煲等生活物资和生活用品,向30名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赠送了书包、文具等学习用品,发放《民法典》《常用法律知识手册》等法律读本、宣传彩页1000余份。

下一步,许昌市司法局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在切实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服务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加强与重点人群各成员单位沟通协调,不断提升全市重点人群管理服务水平,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